

无障碍服务惠及全民

《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宗旨之一

国际互联网残疾资源中心执行主任

Cynthia Waddell



2008年5月，《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开始生效。《公约》旨在确保全世界约6.5亿残疾人能和其他人一样享有同等权利和机会，并能和健全人一样为社会做出有价值贡献。这其中涉及民事、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等诸多问题。

2009年4月27-28日，各国议会联盟在英国伦敦国会大厦召开了《公约》区域研讨会。会议旨在向欧洲各国议会人士通报《公约》有关情况以及如何鼓励政府批准和实施这一重要条约。我应邀以国际电联顾

问身份就《公约》无障碍条款及其对信息技术（ICT）的影响做了发言。

参会情况

作为一名听力严重丧失的残疾与会人士，我要特别感谢会议组织方提供的字幕服务，它使我能轻松理解同行发言。我被要求与大家分享我在残疾方面的一些情况，由于听力丧失通常不易看出。在成长过程中，我要感谢我的父母——尽管医生说因听力丧失而永远不能学会说话，是他们给我鼓励，而且从未因

《公约》旨在确保全世界约6.5亿残疾人能和其他人一样享有同等权利和机会，并能和健全人一样为社会做出有价值贡献。

我们邻居认为我“又聋又哑”而为我感到难过。我有幸生在一个可为我提供听力帮助的家庭。在15年中，每天放学后我都会参加视话和唇读课程。我想今天当那些邻居得知我获得法律博士学位并成为一名优秀公共权益学者时，他们一定会感到惊讶。作为一名残疾人权利倡导者，我工作终身为之追求的目标是如何以最佳方式系统地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实现这一目标关键要素之一是促进人人共享的无障碍建设。

无障碍原则

《公约》第三条将“无障碍”定义为条约八项一般性原则之一。从《公约》前言可知，无障碍与不断演变的残疾概念的定义密

切相关。这是因为无障碍获取有助于解决阻碍残疾人与他人在平等基础上全面有效参与社会活动的态度和环境障碍问题。

通用设计

无障碍是增强残疾人能力并促进其融入社会的一种手段。它也密切相关于有关《公约》缔约国一般义务、旨在促进货物、服务、设备和设施通用设计的第四条。通用设计指的是最大可能让所有人可用，无需做出调整或特别设计的产品、环境、项目和服务。它不排除在必要时提供辅助用具。

第四条规定的义务还包括促进遵循通用设计原则的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和使用，以及拟定提倡通用设计的标准和导则。



A close-up photograph of a person's hands, wearing a dark suit jacket and a white shirt, typing on a portable, screenless computer device. The device is black and has a keyboard with several larger, raised keys. The person is also wearing a ring on their left hand. The background is blurred, suggesting an outdoor setting.

一位盲人正在使用无屏幕便携式计算机接入互联网。

无障碍和信息通信技术

《公约》也涉及主流信息通信技术无障碍设计问题。主流技术的进步以及音频、文本和视频功能的日趋融合，使主流信息通信技术变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具无障碍特性。此类主流产品的一个例子是Kindle 2。这是一种在美国出售并由在线零售商亚马逊公司开发的电子书籍。Kindle 2文本可从亚马逊网站下载，虽然它不比一本通常书本大多少，而且重量不到300克，但却可容纳1500多本书，且与其上一代产品Kindle 1不同，该设备具有文本 - 语音转换功能，可使用合成语音大声朗读书本内容。

通过电子书籍为那些因失明、读写困难、文盲和其它残疾而无法阅读印刷品的残疾人士提供轻松阅读能力，这在主流技术发展历史上是第一次。但这却在美国引发了争议，原因是作家协会称电子书籍不应包括音频版权。当我访问亚马逊网站时，发现在售的Kindle 2电子书籍已标明文本 - 语音转换功

能“不能使用”。一个弹出窗口解释说，这是应原书出版商要求而为。我希望这一争论能很快得以解决，以便使包括残疾人在内的每个人都能受益于这一新功能。

《公约》全篇有很多条款将对各国信息通信政策和战略以及网络未来发展产生影响。事实上，在前32条非程序性条款中，有14条明确涉及各国在信息通信领域的义务。未来我们可能会看到更多类似Kindle 2这样的争论，这得益于信息通信技术在促进残疾人全面参与社会生活方面的重要意义。

同时，越来越多国家开始采纳有关信息通信技术无障碍标准，并将之纳入采购机制。这样，商业和产业部门可因其在无障碍方面的投资获得市场回报，而同时残疾消费者可获得平等接入信息通信技术的机会。

无障碍互联网

自万维网发明以来，通过互联网访问信息已提高了残疾人的独立性，消除了之前难以弥合的障碍。在“柜台式”政府服务正被交

互网站取代之际，网站设计应能使包括残疾人在内的每个人都能使用并浏览网络世界。

有关网络无障碍国际行业标准包括万维网联盟的网络内容无障碍导则1.0版本和近期的2.0版本。网站无障碍指的是当出现视频和音频内容时，应提供实时字幕以便听力障碍残疾人士理解对话内容。无障碍设计也指通过计算机辅助技术无障碍访问在线内容、图像、图形、表格或照片。例如，盲人可使用大声朗读网页的软件。此外，因手部问题不能使用鼠标的人士可使用辅助设备在键盘上

输入命令。甚至对于连操作键盘都有困难的残疾人士，也可使用语音识别软件来写信、付账或在线工作。

包容人人

无障碍是《公约》定义的、从工作就业到参与政治文化活动等众多权利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因此，应清楚理解到《公约》明确承认包括无障碍医疗保健、教育和信息通信技术在内的物理、社会、经济和文化环境的重要性。这对于我们这一群体全面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具有重要意义。

关于作者



Cynthia Waddell是国际电联无障碍高级顾问及该问题国际公认专家。她曾担任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起草特设委员会环境建设和无障碍技术专家。她曾参与共同编辑和拟写ITU/G3ict“政策制定者工具包：残疾人电子无障碍和服务需求”。她编写了ITU-T有关实施2008年10月约翰内斯堡召开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第70号决议问题的行动计划。

Waddell女士曾任美国司法部《美国残疾人法案》投诉调解员。作为一名多产作家和演讲者，她的著作和文章被多个组织翻译和引用，这其中包括作为美国总统独立顾问的美国国家残疾人理事会在2001年出版的《无障碍未来》报告。最值得一提的是，她编写了美国第一个无障碍国际互联网设计标准，并于1995年被联邦政府认定为最佳实践，为促进《电子信息技术无障碍标准》（第508节）法律的最终通过做出了贡献。